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489臺北市朱崙街20號
承辦人：洪如萱
電話：02-87711845
傳真：02-27514523
電子信箱：iris@mail.sa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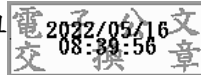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13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授體字第111001846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111D014343_111D2006641-01.pdf、111D014343_111D2006642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無動力飛行運動及其經營管理辦法（草案）」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為加強無動力飛行運動安全管理，本部依據國民體育法第20條第1項訂定旨揭辦法，為使法條內容更臻周延，請協助檢視，如有修正建議意見請於111年5月23日前函送本部體育署彙辦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處署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
副本：教育部體育署全民運動組



教育處 111/05/16 08:58



1110078630

有附件